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新业务现状及发展需要，在统筹疫情防控和年度审计工作的基础上，为方便公司审计工作开展以及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质量，经综合评估，公司拟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专业的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基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理由充分恰当，变更合理合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朱星文、张帆、杜简丞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